

海原县李旺镇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http://www.hy.gov.cn/>）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海原县李旺镇党政办公室，地址：宁夏海原县李旺镇北滩村，邮编：755204，电话：0955-4638738。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镇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根据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的通知》文件精神和要求，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制度，强化公开监督，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有效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保证了广大群众的知情权。

（一）组织领导情况

为切实加强李旺镇政务公开工作，全面落实区市县委、政府有关部署要求，结合我镇实际，成立了李旺镇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政府镇长担任，分管党政办的领导为副组长，其它班子成员和各村所长为成员。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专人抓，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

（二）载体建设情况

随着互联网应用技术的不断发展，移动上网终端设备的多元化普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进一步深化，由我镇维护和管理微信公众号“今日李旺”在政务公开、服务民众、听取民意、接受监督、舆论引导等方面起到重大作用。镇政府配备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兼职人员，负责信息公开后台管理系统的维护和运行，2020年我镇后台站点运行情况正常。

（三）主动公开情况

2020年度，我镇共主动公开涉农补贴、扶贫救灾、社会救助及财政预决算等政府信息346条，其中：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50条，政务微信公开296条（其中：转载新闻、公告等247条，编辑信息、文章等49条）。

（四）舆情回应情况

全年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0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 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县委、政府的统一要求实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主动公开的

意识还不够强，重视程度不够；二是宣传力度不够，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知晓度不高；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内容更新不及时，时效性不强。下一步，我镇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加强公开意识，规范公开程序。全面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切实加强领导，强化工作机构职能，形成政务公开工作体系，确保工作常态化发展。

（二）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转变思想观念，提高公众对政务公开的认知度，改变工作思路，让更多的人通过多种渠道了解政务公开，并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

（三）提高信息质量和发布力度。加大政府信息采集和发布力度，提高信息质量，丰富公开内容。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重点公开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拓展服务基层、联系群众、听取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公示平台等面向干部职工及群众，通过民主、科学决策，不断提高公开信息的质量和发布力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